

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

面试考生注意事项及考场规则

中国音乐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面试将于 5 月 17 日至 18 日举行，考生参加考试须注意有关事项和遵守考场规则。

一、注意事项

(一) 考生须提前半小时进入候考教室，具体时间对应如下：

考试时间为 8:30 的，考生须于 8:00 前进入候考教室；
考试时间为 9:00 的，考生须于 8:30 前进入候考教室；
考试时间为 14:00 的，考生须于 13:30 前进入候考教室；
考试时间为 18:30 的，考生须于 18:00 前进入候考教室。

(二) 考生须持本人《准考证》、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，主动配合考试工作人员进行身份验证核查、安全检查和随身物品检查，确认无误后方可进入候考教室。

(三) 考生进入候考教室后应保持安静，按考试工作人员指引，提前将演示 PPT 文件拷贝至指定电脑。考生完成操作后，在候考教室等待入场通知。

(四) 考生进入考场前须将手机(含智能手表、手环等)、平板电脑等全部电子设备及个人物品存放至指定位置，考后不得返回候考教室领取物品。

(五) 考场配备专用电脑供 PPT 演示并已预存考生 PPT 文件，考生不得擅自安装软件或更改系统设置。考试结束后，考生须立即离开考场区域，不得在楼道、走廊等公共区域逗留交谈。

(六)考生不得以录音、录像等任何形式记录考试过程，不传播与考试相关的音视频及文字资料，在学校考试工作结束前不得以任何途径泄露或传播考试试题、考试流程、评委信息等相关考试内容。

(七)考生应自觉遵守考场纪律，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。如有违规违纪行为，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严肃处理，情节严重者将追究法律责任。

二、考场规则

(一)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相关工作地点的秩序，不得危害他人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。

(二)考生凭本人《准考证》、有效居民身份证按公布的考试时间、地点及考试次序参加考试，不得调整考试顺序，逾期按自动放弃处理。考生应主动配合考试工作人员按规定对其进行的身份验证核查、安全检查和随身物品检查等，进入指定候考区，提前候考。

(三)在候考区等候时，考生应保持安静、不得影响考试秩序；不得擅自试唱、大声喧哗；听从考试工作人员的安排，不得擅自离开。

(四)进入考场前，考试工作人员再次核验考生身份。

(五)面试考试时，考生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（如手机、智能手表（手环）、智能眼镜和照相、扫描等设备）、自带电子设备（如笔记本电脑、平板电脑）等进入考场。考生只可携带无网络功能的纯存储设备（如U盘、移动硬盘），将演示PPT文件提前拷贝至候考教室提供的专用电脑。

(六)考试结束后，考生应迅速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

附近逗留、谈论。

(七)考生不得以录音、录像等任何形式记录考试过程，不传播与考试相关的音视频及文字资料，在学校考试工作结束前不得以任何途径泄露或传播考试试题、考试流程、评委信息等相关考试内容，否则一经查实按作弊论处。

(八)考生不遵守考场规则，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，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，将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以及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进行处理，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；涉嫌违法的，移送司法机关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等追究法律责任。